

## 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公司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07年6月29日下午在深圳市深南中路2008号华联大厦16楼会议室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发出时间为2007年6月20日，会议通知主要以邮件、传真、电话方式送达、通告。参与表决应为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董炳根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均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如下事项：

####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推举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以及组建新一届经营班子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董事成员已经公司2006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需要选举产生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人选以及组建新一届经营班子。

本次会议选举董炳根先生为本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胡永峰先生、范炼女士为本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经公司董事长董炳根先生提名，聘任徐笑东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孔庆富先生为董事会秘书。

经公司总经理徐笑东先生提名，陈善民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孔庆富先生为总经理助理，苏秦先生为公司财务经理。

本届董事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为三年，自2007年6月29日起至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届董事会换届之日为止。

公司独立董事马忠智、高雯瑜、凌郢认为：

1、 根据徐笑东、陈善民、孔庆富、苏秦等 4 人学历和工作简历等，没有发现其有《公司法》第 147 条规定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任职资格合法；

2、 对徐笑东、陈善民、孔庆富、苏秦等 4 人的提名、聘任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提名方式、聘任程序合法；

3、 本人同意公司对徐笑东、陈善民、孔庆富、苏秦等 4 人的聘任。

4、 本次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属于正常的人事变动，为经营班子正常换届。

上述人员简历如下：

董炳根：男，58 岁，大学文化，高级工程师。曾任浙江丝绸工学院副院长、中国服装总公司总经理、中国服装协会理事长之职。现任华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本公司董事长、浙江华联三鑫石化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纺织企业家联合会副会长、中国服装协会副会长。

胡永峰：男，45 岁，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曾任国家纺织总会办公厅处长，华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等职，现任华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本公司副董事长、深圳中冠纺织印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范 炼：女，60 岁，大专文化，高级经济师。曾任上海远东钢丝针布厂技检科副科长、厂办主任，华联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综合部经理、华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经营部副主任兼华业纺织染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等职，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浙江华联三鑫石化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财务总监，东信和平智能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徐笑东：男，43 岁，大学文化，高级工程师。曾任深圳市华联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开发建设部经理、本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华联置

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深圳市华联置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

陈善民：男，43岁，大学文化，工程师，1985年毕业于西北纺织学院。曾任深圳华联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副经理、经理，本公司投资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等职，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孔庆富：男，40岁，大专文化。曾任职本公司生产技术科、总工程师办公室、企管部，公司证券部主管、证券事务代表、证券部经理、董事会秘书等职，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苏 秦：男，43岁，大学文化，注册会计师(非执业)，曾任深圳华业纺织染有限公司会计、本公司主管会计、本公司财务部副经理、经理，现任公司财务部经理。

附：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孔庆富

联系地址：深圳市深南中路 2008 号华联大厦 1103 室

电话：(0755) 83667450 83667257 传真：(0755) 83667583

邮政编码：518031

电子信箱：[kqf@udcgroup.com](mailto:kqf@udcgroup.com)

##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华联三鑫石化有限公司引入战略投资者进行增资的议案；

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浙江展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展望集团”)、浙江加佰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加佰利集团”)与江苏华西集团公司(以下简称“华西集团”)于 2007 年 6 月 28 日下午在浙江绍兴草签了关于《浙江华联三鑫石化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书》(以下简称“本次定向增资”)，本次定向增资事宜的有关情况如下：

### (一)本次定向增资情况概述

浙江华联三鑫石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联三鑫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 51%股权。华联三鑫主要从事精对苯二甲酸(PTA)的生产与销售,该公司二期 PTA 项目目前已正式投产,一、二期 PTA 合计生产规模将达到或超过 150 万吨,为国内最大的 PTA 生产企业之一。

本次华联三鑫公司拟引入战略投资者华西集团进行定向增资。华西集团拟出资 68,096.74 万元(人民币,下同)增资华联三鑫公司,本次定向增资完成后,华联三鑫公司注册资本金将增加至 185,200 万元,华联三鑫公司现有股东:本公司、展望集团、加佰利集团放弃本次增资。

本公司、展望集团、加佰利集团与华西集团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二)有关方基本情况

### 1、华联三鑫公司

华联三鑫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3 月 1 日,注册资本 127,100 万元,法定代表人董炳根,其经营范围:生产、加工、销售精对苯二甲酸(PTA)及聚酯切片,化学纤维等相关的化工产品和原辅材料。

华联三鑫公司股东持股结构:本公司以现金出资 64,821 万元,占 51%股权;展望集团以土地加现金出资折合人民币 31,139.5 万元,占 24.5%;加佰利集团以现金出资 31,139.5 万元,占公司 24.5%。

经深圳市大华天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华联三鑫公司总资产 969,850.72 万元,净资产 135,419.96 万元,2006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433,376.20 万元,净利润 1,117.79 万元。

### 2、华西集团

华西集团是江阴市华士镇华西村民委员会投资设立的集体所有制企业,成立于 1987 年 4 月 17 日,注册资本 210,192.9 万元,法定代表人:吴协恩,经营范围:农、林、牧、渔业,国内商业(国家法律法规有专项规定的除外),国际贸易(按经贸部批准办),冶金、金属制品,机械制品,纺织及服装制造,饮料制造业,建筑业,房地产

业，日用化学用品及化工原材料制造业，发电，煤气，纸制品，广告，运输仓储，烟、酒批发；针织品，木制品，染整，化纤，调味品制造。

华西集团是一家集工业、金融、贸易、旅游为一体的综合性经济实体，目前已形成钢铁、纺织、化纤、外贸、旅游及建筑等六大支柱产业，其中以钢铁、纺织、化纤三大行业最为突出。截至 2006 年底，该集团共有 57 家全资企业和控股子公司(含上市公司华西村，股票代码：000936)。

钢铁产业：拥有 3 条热轧生产线、7 条冷轧生产线和 2 条扁钢生产线，具有 300 万吨钢坯、55 万吨高速线材、200 万吨冷热轧带钢、15 万吨高频焊管和 2.8 万吨法兰的年生产能力。

纺织产业：拥有 8 条纺丝生产线和洗毛、梳条、纺纱、织布一条龙生产线，具有 30 万吨聚酯切片、16.2 万吨切片纺短纤和 2.8 万吨涤纶短纤的年生产能力。

有色金属产业：拥有 10 条挤压生产流水线、1 条热镀锌线、1 条镀铝锌薄板线、1 条镀铝厚板线，具有 3.5 万吨铝型材、1.5 万吨铜及合金管材、1 万吨铜母线的年生产能力。

该公司生产的钢材、铝型材、化纤、毛纺、服装等产品销往国内二十多个省市及港澳、东南亚、欧美等国家和地区。“华西村”品牌被国家工商总局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目前，华西集团已发展成为全国乡镇企业集团、全国乡镇企业示范区、国家级企业集团。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166.37 亿元，净资产 60.26 亿元，2006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96.15 亿元，净利润 16.01 亿元。

### **(三)本次定向增资事项的主要内容**

#### **1、关于增资的主体、方式、依据及增资金额**

(1)引入华西集团为华联三鑫公司新股东，华联三鑫公司现有股东：本公司、展望集团、加佰利集团放弃本次增资。

(2)上述四方同意，由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深圳大华天诚会计师事务所为本次定向增资的财务审计机构。根据深圳市大华天诚会计师

事务所出具华联三鑫公司 2006 年《审计报告》，以截止 2006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值 135,419.96 万元作为其本次现金增资的作价基础。

(3) 上述四方同意，由华西集团一次性向华联三鑫公司增资人民币 68,096.74 万元。其中 58,100 万元作为华西集团出资计入华联三鑫公司注册资本，剩余 9,996.74 万元转入资本公积金。本次定向增资完成后，华联三鑫公司注册资本由原来的 127,100 万元变更为 185,200 万元，其股东及股权结构变化如下(单位：万元)：

| 股东名称          | 增资前        | 本次定向增资后    | 持股比例      |
|---------------|------------|------------|-----------|
| 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64,821.00  | 64,821.00  | 35.00%    |
| 浙江展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31,139.50  | 31,139.50  | 16.81375% |
| 浙江加佰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31,139.50  | 31,139.50  | 16.81375% |
| 江苏华西集团公司      | 0.00       | 58,100.00  | 31.3725%  |
| 合 计           | 127,100.00 | 185,200.00 | 100%      |

(4) 协议签署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华西集团向华联三鑫公司临时开设的银行专用帐户(简称“共管账户”)打入相当于增资款项总额的 20%的款项(即人民币 13,619.35 万元)作为其履约定金，该共管账户由上述四方实行共同监管。

(5) 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定向增资事宜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华西集团向共管账号内打入相当于本次定向增资款项总额的 60%的款项(即人民币 40,858.04 万元)。

(6) 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定向增资事宜之日前五个工作日内，华西集团向共管帐号打入相当于增资款总额的 20%的款项(即人民币 13,619.35 万元)。

(7) 本次定向增资验资事宜由华联三鑫公司委托一家在中国注册的会计师事务所根据上述约定完成。

## 2、特别约定

上述四方同意，根据以下约定修改华联三鑫公司章程：

(1) 本次定向增资的增资款全部汇入共管帐户且出具《验资报告》后三个工作日内，由华联三鑫公司使用增资款一次性还清对本公司的全部借款及拆借期间利息合计约 22,000 万元(准确数字以双方财务部核算为准)；偿还本公司借款及利息后剩余的增资款用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

(2) 本次定向增资完成后，华联三鑫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公司委派 5 人，展望集团委派 1 人，加佰利集团委派 1 人，华西集团委派 2 人；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公司委派 1 人，华西集团委派 1 人，职工代表 1 人。

(3) 本次定向增资完成后，华联三鑫公司决定的资产抵押、为第三人提供保证、抵押、质押或其他形式的担保等事项，须经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4) 本次定向增资完成后，协议各方不可撤销的同意，华联三鑫公司向银行的借款如需股东方担保，则股东各方按股权比例进行担保。

### (四) 本次定向增资的必要性

目前，华联三鑫公司 PTA 项目已经由投资建设阶段全面转入生产经营阶段，与其他 PTA 生产企业相比，华联三鑫公司 PTA 项目拥有较大规模、市场等优势。由于 PTA 项目为特大型投资项目，二期 PTA 项目刚刚建成投产，华联三鑫公司面临着较大的资金需求压力和偿债压力。另一方面，PTA 项目存在原材料价格波动、PX 原材料供应偏紧和行业竞争加剧等风险，面临较大经营压力，但随着国内 PX 项目的陆续动工兴建以及下游聚酯行业的复苏，预期 PTA 项目的经营状况会逐步好转。

华西集团在国内声名显赫。本次华联三鑫公司拟引入战略投资者华西集团进行定向增资，旨在强强联合，实现共赢。本次定向增资，一是通过优化华联三鑫公司的股东结构，有效地解决了其财务压力大的问题，通过增加自有流动资金供给，降低财务利息支出；二是华西集团为华联三鑫公司最大的 PTA 用户之一，本次定向增资更加有效地保障华联三鑫公司部分 PTA 产品稳定销售；三是通过引进雄厚实力的战略投资者，实行强强联合，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华联三鑫公司抗风险能力和竞争能力，有利于充分发挥华联三鑫公司经营规模优势、项目贴近市场的地域优势、经营机制和管理等优势，有利于进一步提高盈利能力，促进华联三鑫公司健康稳定与可持续发展，赢得更大发展空间。

## **(五) 董事会意见**

### **1、本次定向增资的意义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董事会认为，华联三鑫公司 PTA 为公司目前的核心产业，主要业务收入来源。本次华联三鑫公司的增资事宜，所得资金主要是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部分用于归还公司借款。

本次定向增资，极大地解决了华联三鑫公司自身的资金需求与稳定发展问题，基于华联三鑫公司的规模、市场优势以及PTA行业的发展前景，通过强强联合，新旧股东携手共进，最终将实现多赢局面；本次定向增资，将大大减轻本公司日后对华联三鑫公司银行借款的担保压力，减少或有负债，改善公司财务状况，所回笼资金将用作房地产项目投入，有利于保障公司两大在建房地产项目顺利进行，抓住有利时机，加快开发进程，进一步壮大房地产的发展规模，增加房地产利润贡献；总之，本次定向增资是基于公司整体发展的需要，有利于维护华联三鑫公司的稳定经营，紧紧抓住目前国内PTA市场的发展机遇，进一步增强综合竞争力，拓展发展空间，实现规模效益。本次定向增资，将强化公司实现石化新材料产业和房地产业齐头并进的发展目标，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盈利水平和长远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 **2、签署补充协议**

公司董事会要求，上述四方须签署补充协议，增加补充性条款及内容如下：

“协议各方一致同意，本次增资完成后，股东大会选举董事、监事时，对协议各方推荐的董事、监事除法定不能担任董事、监事的情形外，均投赞成票”。

华联三鑫公司本次定向增资事宜，公司董事会确认其履约定金到账，各方同意并签署上述补充协议后方可对外公告。

#### **(六)其他情况说明**

1、为维护出资人的权益，华联三鑫公司正在发生或今后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如：与华联集团之间发生的部分 PX 代理进口和代理 PTA 销售、与华西集团之间发生的 PTA 供货业务等，除需要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外，交易事项须遵循市场公允定价原则，遵守华联三鑫公司制定的原材料采购规定和产品销售规定，以市场定价为原则，其协议内容及定价等与其他非关联方相同，不享受特殊的优惠政策。

2、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进行担保金额共计 179,853 万元，占公司 2006 年期末净资产的 95%；其中，为华联三鑫公司担保 155,963 万元。本次定向增资完成后，公司将逐步降低对华联三鑫公司的担保额度，预计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金额将逐步下降至净资产值的 50%左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 **三、 审议关于设立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及其人员组成的议案；**

为加强董事会建设，充分发挥外部董事作用，提高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公司董事会拟设立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四个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其组成人员如下：

#### (一)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战略委员会由公司董事会董炳根、马忠智、胡永峰、徐笑东、高雯瑜五人组成，战略委员会主任由公司董事长董炳根先生任担任。本届委员会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其职责权限、决策程序、议事规则遵照《战略委员会工作条例》执行。

#### (二)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由马忠智、黄小萍、凌郢三人组成，提名委员会主任由公司独立董事马忠智先生担任。本届委员会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其职责权限、决策程序、议事规则遵照《提名委员会工作条例》执行。

#### (三)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高雯瑜、桂丽萍、凌郢三人组成，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由公司独立董事高雯瑜女士担任。本届委员会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其职责权限、决策程序、议事规则遵照《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条例》执行。

#### (四)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由高雯瑜、范炼、凌郢三人组成，审计委员会主任由公司独立董事凌郢女士担任。本届委员会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其职责权限、决策程序、议事规则遵照《审计委员会工作条例》执行。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同时提请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中的三位独立董事每人的年薪报酬为六万元人民币（含税），独立董事会议期间的差旅费由公司承担。

四、 审议通过了《公司治理专项治理活动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详见附件一）；

五、 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修订）；

六、 审议通过了《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

- 七、 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八、 审议通过了《战略委员会工作条例》；
- 九、 审议通过了《提名委员会工作条例》；
- 十、 审议通过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条例》；
- 十一、 审议通过了《审计委员会工作条例》；
- 十二、 审议通过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修订）；
- 十三、 审议通过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修订）；
- 十四、 审议通过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的管理办法》；
- 十五、 审议通过了《重大事项报告制度》（修订）；
- 十六、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07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决定于 2007 年 7 月 23 日召开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的有关情况，请查阅同日公告的“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根据最新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公司修订或制订了上述 11 项基本制度，各项制度的详细内容同日公告在巨潮网上(<http://www.cninfo.com.cn>)，投资者可登陆该网站进行查阅。其中，本次修订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独立董事工作条例》将提交公司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六月二十九日